

附件：

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预备役人员和民兵民工、其他因公伤残人员残疾抚恤金标准表

残疾等级	残疾性质	抚恤金标准
一级	因战	131880
	因公	124164
	因病	116736
二级	因战	119340
	因公	109932
	因病	102852
三级	因战	104712
	因公	95688
	因病	87108
四级	因战	85824
	因公	75324
	因病	67284
五级	因战	67032
	因公	56988
	因病	51444
六级	因战	52368
	因公	48180
	因病	39564
七级	因战	39084
	因公	33996
八级	因战	24672
	因公	21960
九级	因战	20484
	因公	16008
十级	因战	14400
	因公	11964

注：（从2024年8月1日起执行）

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标准表

烈 属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病故军人遗属
41856	34956	31968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生活补助标准表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	红军失散人员
91440	41256

参战和参加核试验（含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生活补助标准表

参战军队退役人员	参加核试验（含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
10584	10584

在乡复员军人和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定期定量生活补助标准表

抗日	解放	建国后	带病回乡
27981	27261	27021	11232
注：立三等功以上的，每人每年加发240元。			

其他人员

部分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8772元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每服一年义务兵役每人每年补助720元

标准：元/年